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g Hing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2)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減少 %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57,877	236,394	33.2
未計利息、稅項及折舊前溢利	15,334	28,113	45.5
除稅前溢利	9,823	23,732	5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8,467	19,668	5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仙)	0.85	1.97	56.9

業績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57,877	236,394
服務成本		<u>(138,556)</u>	<u>(211,858)</u>
毛利		19,321	24,53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601	10,631
行政及經營開支		<u>(11,073)</u>	<u>(11,403)</u>
經營溢利		9,849	23,764
融資成本	6	<u>(26)</u>	<u>(32)</u>
除稅前溢利	7	9,823	23,732
所得稅	8	<u>(1,356)</u>	<u>(4,064)</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8,467</u>	<u>19,66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8,467</u></u>	<u><u>19,668</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u>0.85</u></u>	<u><u>1.97</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34,475	37,322
使用權資產		479	569
合約資產	13	1,828	1,329
已付按金		24,178	24,178
		<u>60,960</u>	<u>63,398</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	31,705	11,802
合約資產	13	83,352	61,6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306	132,8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562	11,473
可收回稅項		–	8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6,637	6,6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730	74,907
		<u>326,292</u>	<u>300,23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款	14	45,114	34,4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12	7,547
應付稅項		1,080	–
合約負債		12,036	7,269
租賃負債		387	496
		<u>65,629</u>	<u>49,746</u>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u>260,663</u>	<u>250,48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1,623</u>	<u>313,88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245	7,988
租賃負債	<u>105</u>	<u>91</u>
	<u>7,350</u>	<u>8,079</u>
資產淨值	<u><u>314,273</u></u>	<u><u>305,806</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u>304,273</u>	<u>295,80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u>314,273</u></u>	<u><u>305,806</u></u>

附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七日按上市後每股0.5港元之價格以股份發售的方式（「**股份發售**」）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屯門天后路18號南豐工業城中央大樓2樓215A-B室。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世慧集團有限公司（「**世慧**」），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世慧由賴偉先生（彼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控制。世慧及賴偉先生乃稱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土木工程服務及相關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2. 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導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後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來自土木工程服務及相關服務收益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於一段時間後確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土木工程收益	<u>157,877</u>	<u>236,394</u>

4. 分部資料

(i)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已獲確認為執行董事，彼等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已根據此等報告決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的計量評估表現，並將所有業務納入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土木工程服務及建築相關的服務業務。向本集團大部分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此乃由於本集團的資源整合，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及地區分部資料。

(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u>143,251</u>	<u>230,186</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0	362
政府及其他補助	363	5,577
供應建築材料、勞工及其他的收入	-	410
管理費收入	128	15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淨額	709	4,08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5)	20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340	-
雜項收入	36	17
	<u>1,601</u>	<u>10,631</u>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透支利息	7	2
租賃負債利息	19	30
	<u>26</u>	<u>32</u>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薪酬	850	600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054	4,008
–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1	341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金額	<u>(4,407)</u>	<u>(3,104)</u>
	<u>1,078</u>	<u>1,245</u>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	33,625	39,77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02	1,443
	<u>34,827</u>	<u>41,222</u>
減：計入服務成本的金額	<u>(30,621)</u>	<u>(36,540)</u>
	<u>4,206</u>	<u>4,682</u>
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44	204
短期租賃開支	255	2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虧損	<u>872</u>	<u>–</u>

8. 所得稅

期內，由於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無須繳納任何稅項，故並無就該等公司確認稅項撥備。

期內，香港利得稅已按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超過2,000,000港元部分的溢利將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因此，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撥備：		
– 即期稅項	2,099	4,053
遞延稅項	(743)	11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1,356</u>	<u>4,064</u>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溢利約8,4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668,000港元)計算得出，而本公司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並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支付。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購置總成本約2,21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857,000港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1,705	11,802

建築工程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1,705	11,802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13. 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出賬單的應收款項 (附註(i))	74,598	49,575
應收保留款 (附註(ii))	<u>10,582</u>	<u>13,393</u>
	85,180	62,968
減：應收保留款非流動部分	<u>(1,828)</u>	<u>(1,329)</u>
	<u>83,352</u>	<u>61,639</u>

附註：

- (i) 計入合約資產的未出賬單的應收款項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出賬單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且有關工程須待客戶認可。倘相關權利成為無條件（屆時本集團通常已就所完成建築工程取得客戶認可），合約資產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 (ii) 計入合約資產的應收保留款指本集團就已進行但尚未出賬單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於合約規定維修期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倘相關權利成為無條件（通常為維修期屆滿日期之後），合約資產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款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6,496	27,060
應付保留款	8,618	7,374
	<u>45,114</u>	<u>34,434</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最高為60日。貿易應付款項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188	10,530
31至60日	8,387	3,431
61至90日	2,131	2,150
超過90日	19,790	10,949
	<u>36,496</u>	<u>27,06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財務業績

本集團為香港知名總承建商，在承接各種土木工程（包括地盤平整、道路及橋樑建設、排水及排污系統建設、水管安裝及斜坡工程）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我們為「地盤平整」及「道路及渠務」類別下的丙組（確認）承建商，合資格競投任何價值超過4億港元的公共工程合約。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為約157,9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36,400,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減少33.2%。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8,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溢利約19,700,000港元，相當於減少57.0%，主要由於期內項目W52及W56之土木工程收益減少以及政府及其他補貼收入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各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分析如下：

項目編號	工程類型	位置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進行中的項目				
W55	興建骨灰安置所及基建工程	北區	52,386	56,295
W56	土地除污及前期工務工程	北區	35,785	100,177
W57	發展塋原自然生態公園	北區	26,260	33,219
W58	建造污水渠及污水系統	屯門北部	14,626	–
W59	公營房屋發展之土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	元朗錦田南部	13,506	–
已完成或大致完成的項目				
W46	建造污水泵房及相關污水工程	屯門區	–	855
W49	建造污水渠及污水系統	屯門區	–	6,208
W52	單車徑餘下工程	北區及屯門區	15,314	39,398
W54	臨時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	西貢區及屯門區	–	242
總收益			<u>157,877</u>	<u>236,394</u>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自合共6個項目確認收益，當中一個項目已完成。由於來自項目W52及W56的收益減少（期內項目W52的工程已大致完成），故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12.2%（二零二零年：10.3%）。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乃由於項目W57、W58及W59進行的工程及訂單利潤率較高所致。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約1,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0,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84.9%，乃由於政府及其他補貼減少約5,200,000港元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減少約3,400,000港元所致。於兩個期間內，政府及其他補貼主要來自保就業計劃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來自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交易。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8,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5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及經營開支為約11,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1,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略為減少2.9%，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所致。於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員工成本包括向本公司員工發放一次性花紅，但並無計入二零二一年同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就保險及分包費用預付款項、物料採購按金、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收購機器及設備的按金所支付的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期內，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9,4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應收一項合營業務的其他合營營運者款項增加。

前景

展望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更積極進取地參與政府各部門的投標項目。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客戶對投標項目的技術要求增加，因此成功爭取項目中標的難度相應增加及逐漸非常困難。我們將提升本集團的投標優勢及能力，爭取更多投標項目成功中標。

本集團會透過上市後的競爭優勢爭取更多項目，積極參與香港政府的工程的投標，以達致收益增長。此外，本集團亦會在建築業範圍內尋找更多不同商機，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應付營運資金所需。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53,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4,900,000港元)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6,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6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21,2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增加。所有銀行結餘乃存放於香港銀行並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結算應付款項時未遇到任何流動資金問題。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化。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合共1,000,000,000股股份(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股股份)。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0.2%（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2%）。資本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並以百分比表示。鑒於可用之銀行結餘及現金，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滿足資金需求。

財資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之現金結餘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就緒從未來增長機遇中取得優勢。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營收業務以港元計值，並無關於外匯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對沖或其他安排。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關於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融資以其銀行存款約6,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600,000港元）及由本公司簽署的公司擔保作為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25名僱員（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30名），由本集團直接於香港聘用。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5,5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3,200,000港元）。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來確定僱員薪金。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購股權。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各種類型的培訓，並贊助僱員參加各類培訓課程，包括與工作相關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的課程。該等培訓課程包括內部培訓，以及由建造業議會及職業安全健康局等外界舉辦的課程。安全主任亦會在工程展開前為工人提供培訓。

來自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

來自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開支約45,200,000港元後）約為79,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8,6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部分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且將按照招股章程中所述動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下列用途：

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可用所得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款項淨額	九月三十日之	九月三十日之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收購額外的機器及設備	58.3	49.0	9.3
聘請及留聘額外的員工	3.4	1.5	1.9
升級資訊科技系統成本	2.9	2.9	–
額外營運資金	15.2	15.2	–
	<u>79.8</u>	<u>68.6</u>	<u>11.2</u>
總計	<u>79.8</u>	<u>68.6</u>	<u>11.2</u>

誠如上文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應用慢於預期，而有關延遲乃主要由於(i)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導致我們若干在建項目出現延遲；(ii)惡劣天氣導致項目延遲；(iii)客戶設計變動及／或訂單變化導致項目延遲；及(iv)招聘合適人選面臨困難。未動用所得款項餘額預期將於下個財政年度動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2，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當中載列詳盡內容，以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角度評估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管理層已於本公司董事會定期會議上向董事會提供中期更新資料，當中載列詳盡內容，列示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綜合財務報表。此外，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發生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及有關提呈董事會事宜的詳盡資料。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而該等高級管理層因其職位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及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五名成員，即張為國先生、梁以德教授、張森泉先生、何大東先生及曾詠翹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亦已作出適當披露。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ang-hing.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且將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賴偉先生、賴英華先生及賴應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馮志堅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為國先生、梁以德教授、張森泉先生、何大東先生及曾詠翹女士。